更改在站身份变更的情况说明

上海市博士后管理办公室：

兹博士后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,身份证号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;全国博管会编号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现因原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与原单位(名称)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已解除正常劳动关系。现要求更改在站身份变更。

附：单位情况说明；

 与原单位解除人事劳动关系的证明（公务员辞职须提交免职文件和同意辞职的批复）；

 档案转递通知单回执（须由设站单位填写并盖章）或人事档案已转入设站单位的证明。

申请单位盖章：

 经办人签字：

 年 月 日